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舟山医院的舟山医院新冠核酸检测基地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荧光定量PCR仪，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杭州晶格科学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人，营业收入为3412万元，资产总额为51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浙江汇益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11月13日

此截图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下小微企业名录查询

小微企业名录

当前位置：首页 > 小微企业库

小微企业库说明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资金数额(万元)	企业类型	登记机关
杭州晶格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91330100773573636A	491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技术支持电话：010-88650856 业务咨询电话：010-68028439